

证券代码： 601375

证券简称： 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 2020-05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 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 2020 年 7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菅明军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香港联交所电子呈交系统授权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香港联交所电子呈交系统授权人权限由谢雪竹女士变更为朱启本先生。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0 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业务（新产品）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9 日